

##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2、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于2016年10月10日以公告形式发出，2016年10月26日下午13:30在江苏省南通市钟秀中路135号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6年10月26日（星期三）下午13:3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0月25日下午15:00至2016年10月26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大会主持人为董事长季伟先生。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5名，代表股份259,737,9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7106%。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名，代表股份214,586,984股，占公司股份

总数的41.0693%；以网络投票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4名，代表股份45,150,9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6413%。

其中，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股5%以上（含持股5%）的股东之外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5名，代表股份45,151,79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8.6415%。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5.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6. 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7.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9.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千石创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解除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9,362,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本议案关联股东季伟、季维东、赵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90,375,000 股，已回避表决。）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59,737,97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同意 45,151,79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

表决结果为议案通过。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律师指派苏海滨律师、杜沙沙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海润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金通灵流体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